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1)

有關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及向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得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有關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向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意。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建議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929,725,000股。

第一項決議案

賦予持有人有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一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929,725,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100%。概無股東須就第一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第二項決議案

誠如通函所披露，根據2006購股權計劃向韓敬遠先生(「韓先生」)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由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具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就此而言，韓先生、其聯繫人士 Wellbeing Holdings Limited 及 Chingford Holdings Limited、各董事及主要股東 ArcelorMittal Holdings AG，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持有 2,196,9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74.99%，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二項決議案放棄並且已放棄投贊成票。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獨立股東有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二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 732,825,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25.01%。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就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算票數之監票員。

董事局欣然宣佈，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得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及採納建議的新購股權計劃(詳情見通告所界定及所述之第一項決議案)。	2,201,692,460 (99.73%)	5,872,000 (0.27%)
2.	確認、批准及追認建議根據 2006 購股權計劃向韓敬遠先生授出購股權(詳情見通告所界定及所述之第二項決議案)。	7,833,460 (73.45%)	2,831,000 (26.55%)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已獲 50% 以上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謹代表董事局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劉磊先生、沈曉玲先生、朱浩先生及 Mr. Muktesh Mukherjee，非執行董事為 Mr. Ondra Otradovec 及 Mr. Jean-Paul Georges Schuler，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清舉先生、余統浩先生及黃文宗先生。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iental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僅供識別